

臺北市士林區蘭興里 113 年下半年
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臺北市士林區蘭興里辦公處 編製
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03 日

臺 北 市 士 林 區 蘭 興 里 1 1 3 年 下 半 年 里 鄰 工 作 會 報 會 議 紀 錄

壹、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03 日下午 2 時

貳、開會地點：數位藝術中心 1 樓入口大廳(福華路 180 號)

參、與會人員：如附表 1

肆、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鄰長志工參加本次里鄰工作會報，希望各位本於服務熱忱，就里上各項事務踴躍發言，共同提升本里素質。

伍、重要市、區政資訊宣導

一、上級督導員(民政課羅鑫銘視導)宣導：113 年交通安全年，提升里內各項交通安全設施，提升里內行的安全。

二、各單位業務宣導(重點摘要)

※蘭雅派出所：

預防假投資真詐騙，遇有金錢投資一定要提高警覺，誣稱保證高獲利，千萬不可貿然投入，有疑問應立即撥打 165 查證。

※士林戶政事務所宣導：

近期常有假冒戶所人員及來電顯示開頭為「+886、+002、+009」加本所電話之詐騙電話要求核對個人資料，切勿於電話中提供個資，遇上述情形可向 165 反詐騙專線詢問。本所提供多項線上申辦服務歡迎多加利用。人籍合一原則請宣導住戶配合辦理。

※士林健康中心宣導：

1. 憶路相伴有您真好，請多關心社區失智長者。
2. 善用 1966 長照服務，有個案可與我聯絡再行轉介。
3. 宣導里民倘有心理壓力或情緒困擾，可撥打 1925 安心專線（依舊愛我），提供 24 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

※清潔隊宣導：

天氣熱又多雨是登革熱好發期間，請宣導加強清除孳生源。

三、市政宣導

區公所各課室主管電話分機一覽表

總機代表號：(02) 2882-6200		傳真機代表號：(02) 2883-7540			
課室別	分機號碼	課室別	分機號碼	課室別	分機號碼
區長室 (8樓)	8000~8002、 8707	副區長室 (8樓)	8100	主任秘書室 (8樓)	8200
民政課 (9樓)	課長：6000	經建課 (9樓)	課長：6300	兵役課 (9樓)	課長：6200
社會課 (9樓)	課長：6100	人文課 (9樓)	課長：6500	視導 (9樓)	6007. 6022. 6026
政風室 (8樓)	主任：8500	會計室 (8樓)	主任：8300	人事室 (8樓)	主任：8400
秘書室 (8樓)	主任：8700	原住民服務台	6021 (9樓民政課)	總機	9 (行政中心8樓)
士林區 調解委員會 (7樓)	主席：7801 秘書：7800	北投垃圾焚 化廠回饋金 管理委員會	7805 (行政中心7樓)	駐警隊 (1樓)	小隊長：1110 值班台：1190

民政課宣導：

- 為推動反毒宣導工作，請里辦公處每個月於戶外電子字幕機、里辦公處公告欄、里鄰服務網、里內集會暨活動等納入宣導：1. 戒毒成功專線 0800-770-885 請請你，幫幫我。2. 推廣登載「拉K一時、尿布一世」、「不要K掉你的膀胱」等濫用愷他命危害防制標語。3. 新興毒品變化多，陌生食物不亂收。
- 為強化全民國防理念，請各里辦公處運用本所官網連結全民國防教育系列宣導影片(全民+1的力量、全民+1的力量 2.0--防衛動員與防災、「全民+1的力量--鬥陣來守護家園」共3部，宣導「全民國防 攜手同心 守護家園」觀念與知識融入國人生活。
- 為加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執行情形成果，請各里辦公處於戶外電子字幕機、里鄰工作會報中及其他活動會議中宣導「發現或遭受家庭暴力、性侵害，請撥打全國婦幼保護專線：113」。
- 如遇民眾有心理諮詢之需求，請宣導其利用 24 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專線 1925 (依舊愛我)安心專線資源。
- 有關本市自殺案件通報自 111 年 6 月 1 日起一律改由「衛生福利部『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線上通報作業

(<https://sps.mohw.gov.tw/Account/IndexInform>)，依規定本市里長、里幹事及其他相關業務人員，自知悉有自殺行為情事後 24 小時內，應依中央主管機關

建置之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作業。

六、鼓勵多元召集民防人力，民防人力不限里鄰長，歡迎各方未滿 40 歲之英雄好漢加入：退役替代役男、限齡除役之後備軍人、其他有志於民防工作之志義工等，歡迎參加警察機關、里辦公處民防協勤編組民力。

七、詐騙手法日益新，你我務必要小心，詐騙知識不可少，多方求證保荷包，反詐騙三步驟：1 聽 2 掛 3 查證。

八、113 年交通安全年宣導：

(一) 交通安全月呼籲「車輛慢看停，行人安全行」。

(二) 以人為本，全民要停讓。

(三) 讓愛凝聚，停讓延續。

(四) 停讓，讓世界更美好。

(五) 停讓是為了預防危險，保護自己，讓彼此都能安全抵達目的地。

九、病媒蚊宣導：

(一) 為防制本區登革熱疫情發生，請各位里鄰長加強宣導民眾自動進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檢查工作，並確實發動里民、社區及團體進行環境整頓及清除積水容器，同時配合區清潔隊噴藥滅蚊，以達到降低病媒蚊密度。

(二) 請加強易孳生登革熱病媒場所包括：空地(屋)、菜園花園、施工工地(如破損之紐澤西護欄積水、窪地)、市場、廢輪胎等查察及清除工作。

(三) 另民宅地下室積水處列入高危點提報重點，以防範登革熱疫情發生。

十、臺北市 113 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7 號)演習訂於 7 月 23 日(二) 13 時 30 分至 14 時實施，民眾聽到防空警報時請配合「防空避難設施開放民眾進入」及「車停，人就近疏散」，請聽從警察及民防人員引導，就近實施防空疏散避難，經勸導後仍未配合者，將以民防法第 25 條裁罰。

社會課宣導：

一、今年度重陽敬老禮金領取對象，凡於 113 年 7 月 11 日(含)以前設籍臺北市且今年年滿 65 歲或原住民年滿 55 歲。致送金額 65 歲至 98 歲者 1,500 元，99 歲以上(原住民 89 歲)1 萬元及禮品 1 份。」

今(113)年度重陽敬老禮金領取方式仍採敬老卡靠卡或帳戶匯款或定點領取，有關重陽敬老禮金匯款選擇，今年度開放郵局及銀行等金融機構共計 387 間皆可匯入長者帳戶。

第一階段：113 年北市重陽節敬老禮金匯款領取更方便，線上及紙本雙軌申請至 7 月 24 日止。

第二階段：113 年北市重陽節敬老禮金 8 月 19 日至 9 月 6 日可以在捷運站、全臺四大超商或美廉社使用敬老卡靠卡匯入領取。

第三階段：113 年北市重陽節敬老禮金 10 月 7 日至 10 月 20 日於設籍區公所公布之指定時間及地點領取。

二、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申請條件說明如下：

(一)最近三個月內家庭遭遇變故「且」居住士林。

(二)家中人口發生以下變故：

①死亡②失蹤③罹患重傷病④失業⑤因其他原因無法工作因上述變故致生活陷困，若有需求，可向里辦公處通報或向區公所社會課提出申請。

三、國民年金保費於113年1月1日起家庭總收入平均每人每月未超過24,574元者，民眾只要自付30%(593元)。家庭總收入平均每人每月超過24,574元未超過36,861元者，民眾只要自付45%(889元)。若需繳納國民年金保險費而尚未申請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可逕向戶籍所在地之區公所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如審核通過，保費可減免至每月繳納593元或889元。

經建課宣導：

一、113年防水閘門補助：為鼓勵市民於建築物出入口設置防水閘門板，減少因颱風、豪雨造成積淹水進入建築物，導致市民生命財產損失，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於區公所受理申請防水閘門補助。

(一)補助對象為曾淹水戶或淹水潛勢區等，建築物屬於住宅區及合法建築物，設置位置為1樓或地下1樓，1戶(或1個社區管理委員會)以補助2處為限。

(二)防水閘門(板)依區公所訪定以傳統式組合或擺動式防水閘門(板)為限之市價全額補助。其餘詳請上臺北市士林區公所網址：

<https://sldo.gov.taipei/>下之公告資訊/最新消息，或電洽：經建課許秀米 28826200#6307

二、本府為加速推動都市更新，積極面對危險老舊建物更新課題，於112年3月7日起陸續推出「都更8箭 臺北無限」政策，內容為：

(一)公辦降門檻：降低公辦都更受理門檻至75%。

(二)民辦法放寬：為加快都更進程，修訂本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

(三)審查速通關：加速審議程序，並藉由提前審查及分流審查縮短行政流程。

(四)危老排障礙：擴大培植民間專業人力、放寬檢討審查項目、精簡程序提升效能等。

(五)電梯加碼辦：電梯補助金提高至300萬，補助比例提高至60%。

(六)防災型都更專案：基地面積1,000平方公尺以上且ID值小於0.35或63年2月15日前領有使照之建築物給予30%容積獎勵。

(七)整宅專案計畫：針對整宅推出三大服務：增容積、補利息、齊協力。

(八)臺北市高氣離子塊泥土建築物575專案計畫：列管須拆除重建高氣離子建築物為專案協助對象，整合意願50%立即投入公辦都更資源，以專案方式提供建築及財務試算。

詳情請洽都市更新處 (02)2781-5696 轉 7599 或 3093

兵役課宣導：

役男短期出境宣導資料

民國 94 年次(含)以前出生之役男，短期出境(四個月內)應先申請核准。請至役政署或兵役局網站線上申請，經系統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將立即核准，自核准當

日起 1 個月內可多次使用通關出境。役男出境時應攜帶護照正本及出境核准通知單。

人文課宣導：

- 一、本府建置新住民專區網站 (<https://nit.taipei>)，計有中文、英文、越南文、印尼文、泰文、菲律賓文、柬埔寨文、緬甸文、日文版，共 9 國語言，加上兒童版共 10 個版本，內容建有認識臺北市、新住民美食報馬仔、港澳專區、學習篇、工作篇、國籍篇、生活篇、休閒篇、社會福利篇、衛生保健篇、多元文化篇、戶政法令及身分篇、成果專區、藝文專區、新二代教育專區、參與式預算專區、神遊臺北專區、穆斯林友善專區及 2023 臺灣燈會在臺北新住民燈區等 19 篇，提供新住民實用的生活資訊。
- 二、本市設有萬華及士林新住民會館，提供新住民學習及情感交流園地，設有研習教室、舞蹈教室、電腦教室等空間，歡迎新住民朋友至市民服務大平臺-公有場地租借用網頁，搜尋「新住民會館」關鍵字後，依規定申請使用：申請者須為新住民或新住民相關團體，且新住民出席比例必須超過 20% (需檢附學員名冊)，或有關新住民文化分享活動 (講師須為新住民並檢附活動相關資料)。
- 三、本市各區公所皆有規劃開辦新住民生活成長營暨各類研習課程，歡迎新住民向區公所人文課新住民課程承辦人洽詢。
- 四、為落實性別平等觀念，減輕職業婦女家庭事業兩頭燒的困境，進而提升生育意願，敬請協助宣導「家務同分擔，幸福好簡單，親職不分主內外，家事分工逗陣來！」、「性別平等，從你我做起，性別平等好觀念，家事分擔一起來！」。
- 五、請協助宣導「香枝紙錢減量集中燒」、「以米代金(以平安米替代紙錢)」、「向毒品說不」等政策，以減少空氣污染，及保護大家身體健康。

秘書室宣導：

- 一、依臺北市政府第 207 次主任秘書會報紀錄「企業社會責任 (CSR)、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公司治理 (ESG)」概念已成為趨勢，各局處辦理採購案件應改變觀念，負起責任以政府力量導入，對配合政策的商家列為優先採購對象，如綠色採購、電子發票等，請採購時應配合採用有使用電子發票之廠商。
- 二、於區民活動中心辦理會議、訓練及活動時，盡量不提供免洗餐具、包裝水及一次用飲料杯，改使用循環或可重複容器盛裝餐飲，以實踐源頭減廢政策，利於環境永續發展。

三、臺北市政府深根職安 4 年計畫安全宣導：

- (一)預知危險做得好，災害事故一定少。
- (二)工作安全有三道，手到眼到心要到。
- (三)安全衛生做得好，健康幸福能確保。
- (四)人人推行零災害，安全衛生無障礙。
- (五)安全三不：不投機、不取巧、不大意。
- (六)零災害是心中有愛，愛就是推行零災害。
- (七)多一分防災準備，少一分職業災害。
- (八)自護互護加監護，自助人助又天助。
- (九)安全衛生做得好，勞資雙方無煩惱。
- (十)安全衛生做得好，平安健康沒煩惱。
- (十一)手連手、心連心，安全衛生有信心。
- (十二)整理整頓做得好，安全衛生沒煩惱。
- (十三)安全衛生多注意，莫把生命當兒戲。
- (十四)安全衛生人人愛，先知先制零災害。

調解委員會宣導：

為加強為民服務，促進調解功能，疏解訴訟糾紛，本區民眾如有民、刑訴訟糾紛，均可向本區調解委員會聲請調解或法律諮詢，另區內各機關、團體、里鄰長、里幹事遇有里內居民糾紛事件亦可轉介至調解委員會調解。茲介紹如后：

一、調解範圍：

- (一)民事部分：舉凡債務、租賃、物權、親屬、繼承、商事糾紛均可聲請調解。
- (二)刑事部分：以告訴乃論之刑事事件為限。
- (三)以下民事事件不能要求調解：
 - (1) 婚姻的無效或撤銷，請求認領、協議離婚等。
 - (2) 違背強制或禁止的規定、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的事項。
 - (3) 假扣押、假處分、公示催告、宣告死亡及監護或輔助宣告等事項。
 - (4) 民、刑事事件已在第一審法院辯論終結者。
 - (5) 聲請給付超過法定利率的利息者。
 - (6) 關於租佃爭議事件。
 - (7) 關於畸零地糾紛。
 - (8) 其他法令規定有特別限制者

二、聲請調解手續：

- (一)書面聲請：應將雙方當事人姓名、性別、年齡、職業、住(居)所及請求調解事件之內容等，詳細填明聲請書內，向本區調解委員會提出聲請(聲請書表請向調解委員會索取或自臺北市政府網站【市民服務大平臺】下載使用)。
- (二)言詞聲請：聲請人向調解委員會以言詞申述，由業務人員製作筆錄，據以進行調解。

三、調解管轄：

- (一)雙方當事人均在本區居住(非以戶籍所在地為依據)者，應向本區調解委員會聲請調解。
- (二)雙方當事人不在同一鄉鎮市(區)者，依下列規定管轄：
 1. 民事事件應向對造人(被聲請人)住所、居所、營業所、事務所所在地之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聲請調解。

2. 刑事事件應向對造人(被聲請人)住所、居所所在地或犯罪地之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聲請調解。
3. 經雙方同意,並經接受聲請之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同意者,得由該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調解。

四、調解效力：

雙方當事人之爭執,經調解委員會調解成立後,即當場製作調解書,調解書由區公所轉報法院核定後,與法院確定判決具有相同效力。

五、調解的好處：

- (一) 聲請調解不收任何費用。
- (二) 避免打官司勞民傷財又費時。
- (三) 調解委員居間調解雙方紛爭既能和平解決,又不傷和氣,一舉兩得。
- (四) 調解成立案件,經法院核定後具有執行名義,當事人不履行時可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

六、調解聲請時間：

每週一至週五 8 時起至 17 時止,中午 12 時 30 分至 13 時 30 分休息,國定假日及天災停止上班日不提供調解聲請之服務。

聯絡電話：(02)28826200 轉 7800 地址：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439 號 7 樓

防災工作宣導：

一、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

- (一) **安全安裝**：應由合格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之技術士進行正確的安裝,並依法於熱水器張貼施工標籤。
- (二) **安全品牌**：熱水器應貼有 CNS(國家標準)檢驗合格標示。
- (三) **保持通風**：裝設燃氣熱水器的陽臺應保持良好通風,避免有加裝門窗或晾曬大量衣物等阻礙通風之情形。
- (四) **定期檢修**：建議定期檢修或汰換熱水器,如需更動熱水器設置位置或改變排氣管路時,均應請合格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之技術士為之。
- (五) **型式**：選購屋外式(RF)熱水器應裝置於室外通風良好處所,如裝設於室內或不通風場所,應選購半密閉強制排氣式熱水器(FE)或密閉強制供排氣式熱水器(FF)。

二、防火宣導：

- (一) 火災發生時,應保持冷靜鎮定,立即通知周圍人員,並且撥打 119 報案。報案時,應告知火災正確地址、人員所在樓層位置,以及有無人員受困。
- (二) 進入公共場所應先留意避難路線,確保兩方向避難出口位置。
- (三) 請勿讓身心障礙者、兒童單獨留在家中;火災發生時,應協助他們及早避難。
- (四) 緊急出入口、緊急避難梯間等處所,請勿堆放雜物,妨礙人員逃生。
- (五) 逃生過程到火場濃煙時,請勿強行穿越。逃生受阻請退回相對安全區,關門並用衣物塞緊門縫等待救援。
- (六) 避難時不要牽掛本身衣著與家中財物,及早爭取避難時間,最後離開的人,應關閉大門,以免火勢延燒。
- (七) 使用瓦斯爐具不慎引起火災時,應立即關閉瓦斯,並用鍋蓋或溼布覆蓋滅火。
- (八) 一般火災可用水滅災;如為油類及化學物品引起,不可用水,應用乾粉、二氧化碳等滅火器滅火。
- (九) 使用滅火器時,應站在上風處,先拔插梢,噴嘴直接朝向火源底部噴灑藥劑,但是萬一火勢擴大無法撲滅時,應立即進行避難。
- (十) 預防火災,請勿在床上吸煙;打火機要收到家中幼童拿不到的地方;電線插座不可插上太多插頭,插座要經常清除灰塵。

(十一)符合有住警器申請設置需求或弱勢族群住警器已逾電池年限須更換者，可轉知消防局各轄區中、分隊協助輔導安裝或更換住警器。

三、地震避難宣導：

(一)地震發生時如果身處室內：

1. 立即躲在桌子下抓住桌腳或蹲在柱子旁，並保護頭部，以防燈具、吊扇…等懸吊物或玻璃、雜物掉落。
2. 遠離衣櫃、書櫃、櫥櫃、酒櫃、書架、鋼琴、電視機、冰箱、物品架…等家具、電器，以免搖晃倒塌，或因地板搖動，造成大型家具、電器左右移動擠壓，而造成傷害。
3. 如果你正在廚房煮東西，順手立刻關上爐火，並立即躲在桌子下抓住桌腳。
4. 在公共場所發生地震時，仍應以就地避難為原則，立即尋找掩蔽物，避開危險玻璃、櫥櫃，蹲下並保護頭頸部，當地搖晃過後，聽從服務人員引導，不推不擠不跑，從容避難。
5. 逃生避難時，應走樓梯，不可搭乘電梯，以免受困。
6. 若地震時，剛好在電梯中，應將電梯停在最近的樓層並且快速離開。
7. 避難時，一定要穿鞋及戴上安全帽，並記得攜帶「緊急避難包」。

(二)地震發生時如果身處室外：

1. 應小心路樹倒塌、電線掉落，以及招牌、冷氣機、花盆、屋瓦、碎玻璃…等物品砸落；並應遠離工地、電線桿、圍牆…等區域。
2. 切勿靠近已有損害的建築物，以免危險。
3. 應遠離懸崖峭壁，小心落石、山崩。
4. 在海邊及河口應儘速遠離並往高處避難，以防海嘯來襲。
5. 在開車中行駛中，切勿慌忙減速，應慢慢將速度降下來，打開警示燈，提醒周遭車輛注意。並將車輛慢慢減速停靠路旁，要特別注意，小心招牌等掉落物。
6.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時，應即緊握扶手或吊環，車停後聽從站務人員避難疏散。

四、加強防溺水宣導：4月至9月份應特別加強注意水上活動安全，不可在設有禁止標誌區域內游泳戲水。

(一)防溺水十招：

1. 戲水地點需合法，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
2. 避免做出危險行為，不要跳水。
3. 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戲水游泳格外小心。
4. 不要落單，隨時注意同伴狀況位置。
5. 下水前先暖身，不可穿著牛仔褲下水。
6. 不可在水中嬉鬧惡作劇。

7. 身體疲累狀況不佳，不要戲水游泳。
8. 不要長時間浸泡在水中，小心失溫。
9. 注意氣象報告，現場氣候不佳不要戲水。
10. 加強游泳漂浮技巧，不幸落水保持冷靜放鬆。

(二)救溺五步：

1. 叫（大聲呼救）。
2. 叫（呼叫 119、110、112、118 求救）。
3. 伸（利用延伸物，如竹竿、樹枝等）。
4. 拋（拋送漂浮物，如球、繩、瓶）。
5. 划（利用大型浮具划過去救援，如船、救生圈、浮木、救生浮標等）。

五、防颱須知宣導：

已進入颱風季節，應特別加強以下事項：

- (一)颱風來襲前，應注意電視、廣播、網路或利用「166」「167」氣象錄音電話，隨時收聽(看)颱風消息，了解最新颱風動向。
- (二)如住所地勢低窪，有淹水之虞，請及早遷移至較高的地方。居住在山坡地或土石易崩落之處的居民，請配合政府「預防性疏散撤離」，及早撤離到安全地區，以減少不必要的傷亡。
- (三)準備蠟燭、手電筒、電池及手機電池以備停電之需及求援之用。多備三、四日之食物、蔬果及乾糧，以備不時之需。並記得儲水備用，以防停水情形發生。
- (四)檢查門窗是否牢靠，關閉非必要門窗，必要時可加釘木板。房屋外、庭院內，各種懸掛物件應即取下或加強固定（如廣告招牌、陽台花盆），以免被風吹落，變成傷人利器。庭園樹木均應加支架保護。並修剪樹枝，以防折損傷或壓壞建築物、車輛。清理水溝渠道，保持暢通以免堵塞造成積水。

六、1991 報平安留言平台：

使用本平台，民眾需於平時事先上網 (<http://www.1991.tw>) 或撥打 1991 完成「約定號碼（區碼+家用電話或常用手機號碼）」的設定，於災害發生時才可撥打 1991，透過「約定號碼」留言給自己的家人或聽取家人的留言。

七、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及防災手冊：

提供 6 大類服務，包含：氣象雲圖、颱風資訊、雨量資訊、水位資訊、影像資訊、及避難資訊等服務，讓臺北市市民在災前接收即時資訊，災中掌握避難資訊。

臺北行動防災一把抓，生命財產安全攏免驚

臺北市行動防災 訊息完整&情報即時

即時天氣資訊—雨量、水情及颱風
警報、即時影像、避難資訊、防災
宣導、防災地圖等



活潑生動防災手冊，臺北防災立即go

「臺北防災立即go」防災手冊

貼近生活&簡單易懂

地震、火災、颱風、其他災害應變方式及事先預防、急救
方法、相關災害知識



八、臺北市視訊 119APP：

消防局為強化 119 受理救災救護服務，提升為民服務效能，建置「視訊 119」，讓民眾在臺北市遇有報案需求時，可即時使用。



陸、里辦公處業務報告

- 一、鄰長自強活動經費自 113 年起修正為 3,840 元。另鄰長遴聘原則為設籍及居住該鄰內，現修正為：有正當需求時，里長得就里內符合資格之居民遴聘之。若鄰長戶籍有異動時請主動通知里幹事。
- 二、臺北市 113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方式及期程

113年度臺北市重陽敬老禮金發放方式及期程圖

113/10/11 113/7/11前設籍

至重陽節當日設籍本市滿3個月

1 65歲以上長者 → 48/12/31前出生
2 55歲以上原住民長者 → 58/12/31前出生

以下擇一方式領取

1 匯款領取 8/12 第一次 匯款入帳	2 8/19 - 9/6 敬老及愛心卡 靠卡領取	3 匯款領取 9/30 第二次 匯款入帳	10/7 - 10/20 定點領取
7/24前填寫「臺北市政府重陽敬老禮金匯款同意書」兩種方式： ● 線上申請：至社會局網站 ● 紙本申請：至北市各區公所社會課 小提議：填單人長者本人帳戶	領取地點： ● 悠遊卡加值機 ● 全臺四大超商 ● 全臺美據社	9/6前填寫「臺北市政府重陽敬老禮金匯款同意書」兩種方式： ● 線上申請：至社會局網站 ● 紙本申請：至北市各區公所社會課 小提議：填單人長者本人帳戶	於期間內前往設籍區公所公布之指定時間及地點領取。

● 特殊資格
- 8/12直接匯入：為北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者，撥款帳戶為長者本人。
以上長者如未收到款項，請檢具收單單據（敬老卡卡卡、核對匯款同意書、區公所公布之定點領取）
- 99歲以上(89歲原住民以上)人瑞：由各區公所里幹事到府致送或可先填寫匯款帳戶擇優先匯款入帳，後續到府致送禮品。
● 小提醒
- 前一年度已提供匯款帳戶之長者將直接入帳，若帳戶有所更動，可至匯款以下QRcode連結修改。

匯款申請

● 線上申請：至社會局網站
● 紙本申請：至北市各區公所社會課

QRcode
線上匯款申請 QRcode

臺北與我 好好 敬老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三、配合里內活動及開會時程，請鄰長預留時間準時與會。
- 四、防水閘門全額補助申請作業已開跑，本里屬磺溪低窪地區，請宣導周知里民多加利用。
- 五、內政部已於 101 年 5 月 30 日發佈實施「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通報及協助辦法」或家暴案件等事項，因有行政罰則，請各位鄰長隨時隨地注意鄰內是否有家暴、重大車禍死亡案件等事件並通報派出所、里長及里幹事聯繫處理。
- 六、目前正值登革熱流行季節，且近期各地氣溫偏高並有降雨情形，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擴散，請加強防治工作：
 - (1)落實環境管理，加強雨後戶內外環境巡查，清除積水容器以降低病媒蚊密度；如出現登革熱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主動告知旅遊及活動史。
 - (2)加強社區動員，針對農園、市場、工程工地、空屋空地等登革熱高風險場域加強孳生源清除與查核。
 - (3)有關登革熱最新疫情與衛教資訊，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查閱。
- 七、113 年上半年里鄰建設補助經費、垃圾焚化廠回饋經費相關運用執行情形，如下圖，請宣導里民周知。

臺北市士林區蘭興里 113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上半年辦理成果表

項次	案件來源	辦理項目及內容	使用金額	完成日期	效益說明	備註
8	里辦公處	電腦網路月租費	10,308	113.1.16	為民服務	經常門
12	里辦公處	元宵節活動	44,000	113.2.17	推動文化節慶活動	經常門
12	里辦公處	母親節活動	25,525	113.5.04	推動文化節慶活動	經常門
10	里辦公處	電腦伴唱機公開演出使用報酬	3,455	113.5.27	提升為民服務效率	經常門
		以下空白				

士林區蘭興里 113 年度上半年士林區垃圾焚化廠回饋經費執行成果

經費	科目用途	數量	單位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經常門預算	影印機機保養維護	1	式	12,000	12,000	執行中
	公務機車強制險	1	式	1,316	1,316	執行中(2台)
	迎春揮毫	1	式	25,000	25,000	執行完畢 (113年13220元併112年11780元總用25000元)
	環保之旅	1	式	73,447	73,447	執行完畢
	LED照明燈	1	式	9,500	9,500	執行完畢
	辦公椅	1	式	8,000	8,000	執行完畢
	電腦 OFFICE 軟體	1	式	4,300	4,300	執行完畢
	課程講師費	1	式	9,803	9,803	執行完畢
資本門	個人電腦	1	台	17,990	17,990	執行完畢
	以下空白					

八、本里滅火器目前設置數量為共計 264 具，設置地點及維護管理情形如附件「滅火器數量統計表」

台北市士林區蘭興里滅火器位置表 114/09到期

編號	滅火器放置地址	數量	備註
1	德行西路111巷1-9號	10	國揚
2	德行西路133號	1	
3	德行西路135-1號	2	
4	德行西路103.105號	1	
5	德行西路107.109號	1	
6	德行西路111巷2弄14.16號	1	
7	德行西路111巷2弄13.15號	1	
8	德行西路111巷2弄10.12號	1	
9	德行西路111巷2弄1.3號	1	
10	德行西路111巷2弄2.4號	1	
11	德行西路111巷2弄6.8號	1	
12	德行西路111巷2弄5.7號	1	
13	德行西路111巷2弄9.11號	1	
14	德行西路117號	1	
15	德行西路121.123號	1	
16	德行西路129號	1	
17	德行西路99.101號	1	
18	德行西路97號	1	
19	德行西路81號	1	
20	德行西路85號	1	
21	德行西路91號	1	
22	德行西路93巷2弄8.10號	1	
23	德行西路93巷2弄11.13號	1	
24	德行西路93巷2弄12.14號	1	
25	德行西路93巷2弄1號	1	
26	德行西路93巷2弄2號	1	
27	德行西路93巷2弄3.5號	1	
28	德行西路93巷2弄4.6號	1	
29	德行西路93巷2弄7.9號	1	
30	德行西路93巷12號	1	
31	德行西路93巷6弄14號	1	
32	福華街281號	1	
33	德行西路93巷6弄1.3號	1	
34	德行西路93巷6弄2號	1	
35	德行西路93巷6弄4.6號	1	
36	德行西路93巷6弄8.10號	1	
37	德行西路93巷6弄9.11號	1	
38	德行西路93巷6弄5.7號	1	

台北市士林區蘭興里滅火器位置表 114/09到期

編號	滅火器放置地址	數量	備註
39	德行西路93巷6弄12.14號	1	
40	德行西路93巷11號興安宮	2	
41	中山北路6段157巷12.14號 內	1	
42	中山北路6段157巷16.18號	1	
43	中山北路6段157巷18號轉角	1	
44	中山北路6段157巷6號	1	
45	中山北路6段157巷7.9號	1	
46	德行西路21號	1	
47	德行西路3巷4號	1	
48	磺溪街50巷2號	1	
49	磺溪街50巷5號	1	
50	中山北路6段157巷8弄10.12號 內	1	
51	中山北路6段157巷8弄10.12號外	1	
52	中山北路6段157巷8弄14.16號內	1	
53	中山北路6段157巷8弄14.16號外	1	
54	中山北路6段157巷8弄3號	1	
55	中山北路6段157巷8弄6.8號	2	外+內
56	中山北路6段169號內	1	
57	中山北路6段171.173號內		沒開門 未掛
58	中山北路6段175.177號內	1	
59	中山北路6段179.181號內	1	
60	中山北路6段191.193號內	1	
61	中山北路6段207號內	1	
62	中山北路6段195巷17弄4.6號	1	
63	中山北路6段195巷17弄5.7號	1	
64	中山北路6段195巷17弄2號旁邊	1	
65	中山北路6段195巷1.3號內	1	
66	中山北路6段195巷5.7號內	1	
67	磺溪街62號	1	
68	磺溪街47巷16.18號	1	玉皇宮
69	磺溪街47巷10.12號	1	
70	磺溪街47巷13.15號	2	
71	磺溪街47巷14號	1	
72	磺溪街47巷20.22號	1	
73	磺溪街47巷25.27號	1	
74	磺溪街47巷24.26號	1	
75	磺溪街45號	1	
76	磺溪街47巷2.4號	1	

台北市士林區蘭興里滅火器位置表 114/09到期

編號	滅火器放置地址	數量	備註
77	磺溪街47巷5.7號	1	
78	磺溪街47巷6.8號	1	
79	磺溪街47巷9.11號	1	
80	磺溪街55巷71號	1	
81	磺溪街55巷11-1號	1	
82	磺溪街55巷15.17號	1	
83	磺溪街55巷19.21號	1	
84	磺溪街55巷1.3號	1	
85	磺溪街55巷5.7號	2	
86	磺溪街55巷9.11號	2	
87	磺溪街35巷 上林園大樓	39	
88	中山北路6段195巷20號	1	
89	中山北路6段195巷12號	1	
90	中山北路6段195巷14.16號	1	
91	中山北路6段195巷19.21號內	1	
92	中山北路6段195巷23號	1	
93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2號對面	1	
94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2-1號內	1	
95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2號	1	
96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4號	1	
97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3.5號	1	
98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4-1號	1	
99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4-2號	1	
100	中山北路6段195巷18弄4號	1	
101	克強路13-1號	1	
102	克強路15巷9號	1	
103	克強路15巷7號	1	
104	克強路17.19號	1	
105	克強路3號	1	
106	克強路7號	1	店門口
107	磺溪街88巷1.3號	1	
108	磺溪街88巷2.4號	1	
109	磺溪街88巷6.8號	1	
110	磺溪街88巷5.7號	1	
111	磺溪街90號	1	
112	中山北路6段235號	1	
113	克強路10巷10弄10.12號	1	
114	克強路10巷10弄1.3號	1	

台北市士林區蘭興里滅火器位置表 114/09到期

編號	滅火器放置地址	數量	備註
115	克強路10巷10弄2.4號	1	
116	克強路10巷10弄6.8號	1	
117	克強路10巷10弄5.7號	1	
118	克強路10巷4弄12號	1	
119	克強路10巷4弄13號	1	
120	克強路10巷4弄1號	3	2外1內
121	克強路10巷4弄8號內	2	
122	克強路10巷8號	1	
123	克強路2.4號	1	內
124	克強路6.8號	1	內
125	克強路8號	1	
126	克強路10巷3弄12.14號	1	
127	克強路10巷3弄10.10-1號	1	
128	克強路10巷3弄2.4號	1	
129	克強路10巷3弄6.8號	1	
130	克強路10巷9弄13.15號	1	
131	克強路10巷9弄17.19號	1	
132	克強路10巷9弄1.3號	1	
133	克強路10巷9弄2.4號	1	
134	克強路10巷9弄21.23號	1	
135	克強路10巷9弄25.27號	1	
136	克強路10巷9弄29.31號	1	
137	克強路10巷9弄5.7號	1	
138	克強路10巷9弄6.8號	1	
139	克強路10巷9弄10.12號	1	
140	克強路10巷9弄9.11號	1	
141	克強路10巷9弄14.16號	1	
142	克強路12.14號	1	
143	克強路20號	1	
144	克強路16.18號	1	
145	克強路28.30號	1	
146	克強路42號	1	
147	克強路10巷15.17號	1	
148	克強路10巷19弄10.12號	1	
149	克強路10巷19弄14.16號	1	
150	克強路10巷19弄1.3號	1	
151	克強路10巷21弄16號旁邊	1	
152	克強路10巷21弄20號	1	

台北市士林區蘭興里滅火器位置表 114/09到期

編號	滅火器放置地址	數量	備註
153	克強路10巷21弄19、21號內	1	
154	克強路10巷21弄4號旁邊	1	
155	克強路10巷25、27號	1	
156	克強路10巷底 福安宮	2	
157	中山北路6段315巷59、61號	1	
158	中山北路6段315巷55、57號	1	
159	中山北路6段277巷8、10號	1	
160	中山北路6段277巷15、17號	1	
161	中山北路6段277巷12、14號	1	
162	中山北路6段277巷1號	1	
163	中山北路6段277巷6號	1	
164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4、6號	1	
165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2號	1	
166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1、3號內	1	
167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8、10號	1	
168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12號	1	
169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16、16-1號	1	
170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18、20號	1	
171	中山北路6段277巷4弄22、24號	1	
172	中山北路6段287號	1	
173	中山北路6段303號	1	
174	中山北路6段315巷3弄3號	1	
175	中山北路6段315巷3弄7號	1	
176	中山北路6段315巷3弄6、8號	1	
177	中山北路6段277巷18弄8、10號	1	
178	中山北路6段277巷18弄12、14號	1	
179	中山北路6段277巷18弄2、4號	1	
180	中山北路6段277巷18弄31號	1	
181	中山北路6段277巷18弄1、3號內	1	
182	中山北路6段277巷18弄5、7號	1	
183	中山北路6段277巷18弄9、11號	1	
184	磺溪街21巷14、16號	1	
185	磺溪街21巷18、20號	1	
186	磺溪街21巷22、24號	1	
187	磺溪街21巷26、28號	1	
188	磺溪街21巷30、32號	1	
189	福華路47號	20	蘭雅花園大樓
	總計	264	

柒、討論事項

提案案由：請討論 113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中母親節活動用餘款變更事宜。

說明：113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母親節活動原編列 63,000 元，實際支用 25,525 元，賸餘款 37,475 元擬變更於重陽節活動使用，請討論。

決議：同意變更，經出席鄰長一致同意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113 年下半年蘭興里里鄰工作會報鄰長簽到表

鄰別	姓名	鄰別	姓名
第 01 鄰	林秀燕	第 16 鄰	高對月霞
第 02 鄰	林向明	第 17 鄰	李春玲
第 03 鄰	黃和成	第 18 鄰	—
第 04 鄰	陳文春	第 19 鄰	未避聘
第 05 鄰	林楊秀英		
第 06 鄰	張世芳		
第 07 鄰	沈素卿		
第 08 鄰	曾焜民		
第 09 鄰	—		
第 10 鄰	陳向明		
第 11 鄰	陳瑞霞		
第 12 鄰	未避聘		
第 13 鄰	林吳員		
第 14 鄰	李其玲		
第 15 鄰	莊有程		

單	位	職 稱	簽 名	工作報告摘要	備註
里辦公處		里 長	林毅強	如會議資料	
里辦公處		里幹事	王亭瑛		
園藝工程隊					
路燈工程隊					
養護工程隊					
士林健康服務中心		護理師	黃雨禎		✓
戶政事務所		課員	張語晴		✓
蘭雅派出所		所長	朱育良		✓
清潔分隊		隊長	賴金賢		✓
抽水站人員					
衛工處人員					
瓦斯人員					
電力單位					
電信人員					
自來水處					
稅捐稽徵處人員					
消防隊(天母分隊)					
社福中心社工員					
少輔組社工員					
士林區地政事務所					
其他相關人員		視察	吳啟欣		✓

單	位	職	稱	簽	名	備	註
立法委員	吳思遠	辦公處	特助	羅興文		✓	
臺北市議員	鍾桐玲	服務處	主任	郭志輝		✓	
臺北市議員	吳美廷	服務處	議員	侯漢江		✓	
臺北市議員	潘新誠	服務處	主任	劉麗萍		✓	
臺北市議員	黃壽榮	服務處	主任	王柏璋		✓	
臺北市議員	陳賢蔚	服務處	特助	李裕寬		✓	
臺北市議員		服務處					
臺北市議員	林杏兒	服務處	執行長	黃水屏		✓	
臺北市議員	陳慧貞	服務處	助理	陳昱夫		✓	
臺北市議員	張心文	服務處	主任	張心文		✓	
臺北市議員	林廷國	服務處	特助	陳淑錦		✓	
臺北市議員	陳賢蔚	服務處	主任	李裕寬			
臺北市議員		服務處					
臺北市議員		服務處					
市議會最高顧問	林瑞國	新設	主任	何正昕		✓	
	鍾桐玲	議員					